

#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优化调整经营范围、减少董事会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4日，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优化调整经营范围、减少董事会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优化调整经营范围、减少董事会人数情况说明

本次拟变更事项涵盖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优化调整及董事会人数缩减，具体如下：

#### （一）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优化调整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新叶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HANDONG POLYMER BIOCHEMICALSCO., LTD.	Shandong Newleaf Chemical Co., Ltd.
经营范围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研发、销售；高新技术项目及产品的开发、生产与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进出口业务。（以工商登记为准）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工商登记为准）

本次拟变更的公司名称，经核查不存在与已上市公司重名、误导性表述等情形，与

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高度契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经营范围优化调整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变动，仅在原有业务基础上新增技术服务细分领域、优化业务表述，未新增需前置审批的许可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市场监管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人数缩减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董事会总人数	9名	7名
独立董事人数	3名	3名
职工代表董事人数	1名	1名

本次调整后，董事会仍保持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的合理配置，独立董事占比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人数的法定要求及监管规定。本次董事会人数调整仅涉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对应条款修订，不涉及现任董事换届、补选或罢免等人员变动事宜，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有序推进董事会规范运作。

## 二、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自2018年将生产类资产下沉至子公司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后，自身已不再实际经营化工业务，转而在技术上对子公司进行指导。2026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间接控股股东变更为石家庄新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现为统一公司品牌形象、提升商号辨识度，也为能更好地匹配母子公司间的不同定位以及公司技术研发驱动创新发展的战略，公司拟对现有名称进行变更。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调整。因原《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表述，已不符合市场监管部门工商系统统一规范目录要求，为适配监管登记规范、匹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技术升级发展战略与业务布局优化需要，依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经营范围表述进行合规性优化调整。

同时，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求，公司拟对董事会人数进行合理缩减，确保董事会运作更加贴合公司当前业务发展与日常管理需要。

###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配合上述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缩减，以及强化经营管理核心岗位稳定性与决策科学性，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同步修订，核心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p>第二条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p> <p>公司经鲁发改资本【2005】1173号文批准，由东营胜利油田聚合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000018084832。</p>	<p>第二条 山东新叶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p> <p>公司经鲁发改资本【2005】1173号文批准，由东营胜利油田聚合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000018084832。</p>
2	<p>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公司的中文名称：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英文名称： SHANDONGPOLYMERBIO-CHEMICALSCO., LTD.</p>	<p>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公司的中文名称：山东新叶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英文名称：Shandong Newleaf Chemical Co., Ltd.</p>
3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研发、销售；高新技术项目及产品的开发、生产与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进出口业务。（以工商登记为准）</p>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b>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b>（以工商登记为准）</p>
4	<p>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b>七名</b>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5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 <b>除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事项</b> 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	----------------------------------------------------	----------------------------------------------------------------------------------------------

公司同步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名称引用的其他条款（如章程抬头等）进行一致性修改，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修订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优化调整经营范围、减少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批准。

2. 本次拟变更的公司名称，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名称变更完成后，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申请变更证券简称，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3.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优化调整、《公司章程》备案、工商变更登记及证券交易所报备等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工商登记机关或证券交易所要求调整相关表述、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提交申请材料、领取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证照等；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本次全部变更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4.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法律主体资格、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签署的各类合同、形成的债权债务等，均不受本次名称变更影响，仍将按照相关约定继续履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中涉及公司名称的内容，后续将作相应修订。

5.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重要提示

本次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优化调整经营范围，相关事项不涉及主营业务变动。截至目前，公司暂未筹划并购、收购、资产重组等各类资本运作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谨慎决策，充分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